

正 本

發文方式：紙本遞送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桃園市立新明國民中學 開會通知單

受文者：本校全體教職員工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12月14日

發文字號：明國總字第1120009016號

速別：最速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開會事由：召開本校112學年度第1學期期末校務會議

開會時間：中華民國113年1月17日（星期三）下午4時

開會地點：本校2樓視聽教室

主持人：李校長孟憲

聯絡人及電話：林娟夷文書組長 03-4936194分機513

出席者：本校全體教職員工(公告校網)、吳睿彥會長、卓香君委員、張日謙委員、邱筱雯委員、陳平委員、潘逸庭委員、吳龍吉委員、邱嘉哲委員、胡佳惠委員、陳葦庭委員、邱曉芬委員、袁阿欉委員、喬惠秋委員、喬惠秋委員、陳淑華委員

列席者：學生代表(自治市小市長)

副本：本校教務處、本校學務處、本校總務處、本校輔導室、本校人事室、本校會計室、本校家長會、本校教育產業工會

備註：

- 一、各處室會議報告資料請於113年1月10日(三)下午4:00以前將會議資料傳送至雲端硬碟-行政會議共資料夾彙整，俾利113年1月12日(五)前先行校網公告周知。
- 二、本校校務會議採全體制，由校長召集全體教職員工及家長委員代表出席會議。

桃園市立新明國民中學